

证券代码：870355

证券简称：建院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建院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建院营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院股份”、“公司”或“本公司”）为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规范公司运作以满足不断发展的需要，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根据自身经营发展和经济环境变化不断加以完善。

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的规范性、完整性以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深入的自查，形成本报告。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为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根据资产结构和经营方式、结合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有关规定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制定了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产品研发、质量管理、资金与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投融资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管理等一整套较为完整、科学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状况和经营环境的变化不断补充、完善。公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实施及评价情况如下：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企业文化、社会责任、人力资源管理、风险识别与评估、资金运营、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合同管理、创新研发、生产管理、信息系统、财务报告、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

1、公司治理与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要求，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会、董事会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保障了公司规范、高效运作，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法人治理结构的规

范要求。公司治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与股东会：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行使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开股东会，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并能充分行使相应的权利。股东会作出普通决议，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会作出特别决议，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股东，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年度股东会均聘请律师出席并进行见证，运作规范。

董事和董事会：董事会是公司最高决策机构，接受股东会委托，负责公司发展战略和资产经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股东会负责，负责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监督，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内部控制的执行。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董事，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董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2、发展战略

公司制定年度经营规划与预算报告，并通过管理与控制措施，保证目标的实现。通过定期的预算和经营分析及时掌握市场信息和公司运营情况，做出相应的管理决策和应对措施，指导管理和经营行为。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战略委员会成员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可以确保有效履职、决策机制有效；发展战略编制较为科学、目标合理；战略规划制定有效；发展战略得到有效分解和落实；战略实施得到有效监控。

3、企业文化和社会责任

公司秉承“当责、协同、健康、回馈”为核心价值观，以“匠筑人居文明新时代”为使命，以“深耕厚植岩土建设，成为一体化工程服务平台的开创者”为愿景，坚持“融合共创、兼容共生”的发展理念，为公司经营发展营造良好的氛围。

本公司员工有着良好职业道德和专业素养；公司稳健经营，专注发展核心业

务；公司财务透明、财务管理控制完善；公司关注环境、注重和谐经营，追求企业与利益相关者的共赢。

4、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在运作中，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建立了一套由招聘、薪酬福利、培训、绩效管理、晋升和淘汰等各方面较为完备的管理体系，保证了人力资源的稳定和公司各部门对人力资源的需求。

公司依法与员工统一签订劳动合同，明确劳务关系；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保障员工依法享受合法的社会保障待遇。公司还通过培训活动，帮助员工提升个人素质和工作技能。

公司管理层也高度重视特定工作岗位所需的胜任能力水平的设定，以及对达到该水平所必需的知识和能力的要求。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期培训教育，使员工们都能胜任目前所处的工作岗位。

5、风险识别与评估

为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的发展，实现经营目标，公司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结合不同的发展阶段和市场情况，全面系统的收集相关政策信息、行业信息和市场变化等相关信息，结合实际情况及时进行风险评估，进行动态风险识别和风险分析，及时调整风险应对策略。在内控体系建立健全过程中，公司坚持以风险为导向原则，在风险评估的基础上梳理重大业务流程及确定重点业务部门，并对其执行情况进行持续评价和跟踪。

6、资金营运

公司制定了内部资金控制制度，内容涵盖：资金计划、账户管理、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管理、票据管理、网银管理、财务印鉴章管理、款项支付、会计档案管理等相关制度。对资金的计划、账户开立和撤销、票据的取得、保管、领用和结算、印章领用和使用、报销和付款进行有效审批。制定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确保资金使用的安全和高效运作。财务部门负责人对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内部控制活动进行检查监督，及时纠正和完善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货币资金内部控制中的薄弱环节和问题，确保资金营运过程得到有效控制。

7、采购业务

公司建立集采中心进行集中采购以降低成本，由采购中心统一实施采购业务，具体流程包括：根据生产任务分解采购需求，制订采购计划，依据厂商供货能力、产品质量、售后服务等综合因素确定供应商，订单跟踪。公司采购均签订采购合同（或双方确认的采购订单），并按采购金额大小设置审批权限。只有在获得并审核了充分支持文件后付款行为才可能实现。

公司制定了《采购中心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等采购制度，对采购申请、供应商管理、采购合同、货物验收、退货管理、付款及采购业务核算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在制度流程上保证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规范，并能有效执行。

8、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生产设备管理制度》、《物资及存货管理制度》等资产管理制度，对固定资产的管理进行了规范。明确了固定资产的采购、入库、领用、付款、维护、转移、报废等流程及相应的账务流程均实行岗位分离，使资产管理的关键环节得到有效控制。公司重视资产的日常管理，归口管理部门划分及职责明确，资产的预算编制、采购、验收与领用、维护与维修等环节均经过有效审批，过程规范。

公司各归口管理部门对其职责范围内的固定资产进行盘点，根据资产管理要求对新购入的设备进行编号、上牌，对报废和转移的设备及时办理手续，并进行台账的核对与更新工作。对于盘点出现的差异及时查明原因，并及时对差异进行账务处理，资产处置方面也建立了审批制度，对于不能使用、无需使用的资产均需通过相应核查和审批方进行相应处理。

9、销售业务

为促进公司销售稳定增长，扩大市场份额，规范销售行为，防范销售风险，公司销售业务建立了《投标管理制度》、《经营管理制度》、《费用报销与付款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规范了从制定合理的销售政策和策略、准确预测市场、规范管理销售渠道、收到中标通知书、合同订立及审批、发票开具、确认收入、管理应收账款等一系列工作，公司销售与收款业务有明确的分工与授权，确保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

10、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严格了合同的审批、签订、存档、监督检查

等流程；合同订立的程序、形式、内容等合规；合同履行、变更或解除基本得到有效监控；合同违约风险得到识别和控制，未发生重大经济纠纷。

11、创新研发

公司在创新研发的内部控制上，对于新技术、新产品开发的计划编制、项目立项与可行性研究、设计与生产、阶段性评估、产品保密与专利申请、研发费用管理、研发考核与激励等方面作了职责划分和程序规范，强化了审签权限的控制和过程的监管，保证公司新技术、新产品的研究与开发与企业科技发展战略相匹配，确保研发过程管理科学、有效。

12、生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生产管理流程控制程序，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环保管理体系，严格组织实施安全生产月检、季检和年检，明确安全生产人人有责，是公司管理的“红线”、“底线”。严格按照内部控制规范体系要求，在安全生产、产品质量、环境保护和资源节约等方面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安全教育培训根据计划按时组织培训，发现隐患及时排查并进行整改。通过建立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操作规范和应急预案，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追究制度，切实做到安全生产。

13、信息系统

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全面的生产经营信息采集、整理、分析、传递系统，并为信息系统正常、有效运行提供了适当的人力、财力保障。通过信息系统的建设，将内控制度固化到各业务流程，使公司的内控制度得到更有效的落实，同时也有效提高了劳动效率。公司下一步将继续优化业务流程，利用信息管理系统、内部局域网等现代化信息平台，全面实现信息化管理，提高信息系统对业务的支撑力度，增强信息系统的运行，实现信息化和工业化的深度融合。

14、财务报告

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会计核算和财务报告体系，依据《财务报告管理制度》，明确财务报告编制岗位在财务报告编制过程中的职责和权限，确保财务报告的编制与审核相互分离。财务负责人或指定专人负责对财务报表的审核。财务部门是财务报告编制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制定年度财务报告编制方案，明确年度财务报告编制方法、年度财务报告会计调整政策、披露政策及报告的时间要求，收集

并汇总有关会计信息等。年度财务报告编制方案经财务总监核准后签发至各参与编制部门。财务报告对外提供前，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审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合规性并签名盖章；公司法定代表人审核财务报告整体合法合规性并签名盖章。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对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审核等过程进行监督。

15、对外投资

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已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对外投资根据不同的投资额分别由公司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公司对投资的收益风险进行详细的分析，谨慎选择投资项目。

16、对外担保

为加强企业担保管理，防范担保业务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对外担保的决策权限、对外担保申请的受理及审核程序、日常管理以及持续风险控制、监督检查及责任追究等相关内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确保了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17、关联交易

为规范关联方之间的经济行为，确保公司权益不受侵害，公司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方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内容事项、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审议和决策、关联交易的定价等内容，能较严格的控制关联交易的发生。

公司持续规范实施关联交易管理，在建立与实施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过程中，强化对关键业务或者关键环节的控制，规范关联交易和审批权限，保证关联交易会计记录和价格执行机制的准确性和适当性，确保公司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程序和关联人回避表决制度，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18、募集资金使用

公司会严格按照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建立专门账户存储并使用所有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公开发行说明书等所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应当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对于募集资金的使用将做到层层审批、专款专用，严格按计划开支，杜绝浪费，充分的发挥资金的使用效果。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评价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总额的 5%≤错报	营业收入总额的 2%≤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5%	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2%
净利润	净利润的 3%≤错报	净利润总额的 1.5%≤错报<净利润总额的 3%	错报<净利润总额的 1.5%
资产总额	资产总额的 2%≤错报	资产总额的 1%≤错报<利润总额的 2%	错报<资产总额的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一个或多个一般缺陷的组合，可能严重影响内部整体控制的有效性，进而导致企业无法及时防范或发现严重偏离整体控制目标的情形。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
- （2）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3）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 （4）有关重大缺陷的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没有在合理时间内得到整改，有可能影响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性。

重要缺陷：一个或多个一般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导致企业无法及时防范或发现偏离整体控制目标的严重程度依然重大，须引起企业管

理层关注。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1）在下列领域的控制存在缺陷，经综合分析不能合理保证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可靠，判定为重要缺陷：

- ①是否根据一般公认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
- ②对非常规或非系统性交易的控制；
- ③对财务报告流程与相关信息系统的内控。

（2）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缺陷，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有关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没有在合理时间内得到整改，有可能影响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性。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 （1）造成公司直接或潜在经济损失大于或等于 500.00 万元；
- （2）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 （3）连续 3 年及以上未维护、更新内控体系文件，未形成完整的内控抽样底稿。

重要缺陷：

- （1）造成公司直接或潜在经济损失大于或等于 200.00 万元且小于 500.00 万元；
- （2）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 （3）连续 2 年及以上未维护、更新内控体系文件，未形成完整的内控抽样底稿。

一般缺陷：

- （1）造成公司直接或潜在经济损失小于 200.00 万元；
- （2）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 （3）未按年度维护、更新内控体系文件，未形成完整的内控抽样底稿。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 （1）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严重缺失；
- （2）管理层不胜任、不作为，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 （3）企业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 （4）企业重大决策程序或信息披露不合规；
- （5）核心管理团队或关键岗位人员非正常流失严重；
- （6）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对公司声誉或资本市场定价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 （7）有关重大缺陷的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没有在合理时间内得到整改；
- （8）企业重要信息泄密或知识产权受到侵权，削弱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并造成重大损失。

重要缺陷：

- （1）对重要业务的管理制度或授权控制存在缺陷；
- （2）企业经营管理流程存在明显不符合经济效益情形；
- （3）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对公司声誉或资本市场定价造成较大负面影响；
- （4）有关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没有在合理时间内得到整改；
- （5）企业重要信息泄密或知识产权受到侵权，削弱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但并未造成重大损失。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3、一般缺陷的认定及整改情况

在日常运行中，内部控制可能存在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控制设有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行动，使风险

可控。

由于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如：对内部控制认知上的差异、开展新业务所面临的不可预见风险、社会经营环境的瞬息万变使得内部控制制度难以及时、全面地覆盖等，使得我们无法绝对保证不出现任何风险与错误，但这并不影响我们对已有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及完善。公司计划采取以下措施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1）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壮大，现有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中可能存在与公司发展内外部环境相脱节的情况，公司计划定期组织专门人员对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梳理，找出不能完全适应公司管理要求的内部控制制度中的相关条款，并进行修订完善，以保证内部控制制度框架体系更有效适应公司整体发展规划。

（2）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的监督作用，定期和不定期地对公司各项内控制度进行检查，确保各项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机构的职能作用及充实内部审计队伍，使其能对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等进行更有效的监督。

（3）进一步健全全面预算管理，统筹安排采购、销售、生产、人力资源、行政等业务部门的预算管理，使预算编制基础、编制依据和涵盖范围更为全面、充分。同时强化在实际执行中计划与实际的差异分析，更好地落实成本费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的效率和效果。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不存在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其他重大事项，也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江苏建院营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